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下午4:30在深圳市龙岗区隐秀山居酒店三号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监事刘继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慧敏主持，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核、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本议案以子议案的方式进行了分类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1. <王慧敏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监事王慧敏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2. <郑胜桥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监事郑胜桥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 <马增海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联监事马增海回避表决。

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84,527,506.34 元，利润总额 457,842,432.55 元，净利润 403,771,846.45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088,385.54 元，按公司 2020 年末总股本 1,152,535,254 股计，每股收益为 0.3515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7,309,384,147.93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95,331,999.76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四、《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5,088,385.54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321,799,743.1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16,785,396.01 元，本公司合并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422,892,729.36 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152,535,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

利 2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五、《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开展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执行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保证。《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六、《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七、《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情况专项说明》。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八、《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本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